



臺大醫學院第 4 屆「李鎮源院長紀念醫學獎」 即日起受理申請

- 一、本院為獎勵醫事新秀人員在國內從事醫學創新研究具有成就者，特由李鎮源院長家屬捐款，依本校投資收益收支管理要點第 6 條設立永續基金帳戶，動用經費設置「李鎮源院長紀念醫學獎」，並訂定遴選要點（附件 1）。
- 二、申請人限本院年齡在 45 歲以下，且服務滿一年之優秀專任（含臨床）教師（教授不列入本獎勵對象）。
- 三、本獎每年獎勵 1 名，得從缺。獲獎人不得再申請本獎勵。
- 四、本獎由「李鎮源院長紀念醫學獎」評審委員會評審核定獲獎人，並於本院院慶公開表揚，頒發得獎人獎牌乙座及獎金新臺幣 20 萬元整。
- 五、請申請人將填妥之申請書（附件 2）及二位教授推薦函於 104 年 1 月 30 日前送達本院林俊發秘書（聯絡電話：2356-2189，分機：62189，88011），以便彙整審查。